

股票代码：601558

股票简称：*ST 锐电

编号：临 2014-058

债券代码：122115、122116

债券简称：锐 01 暂停、锐 02 暂停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14 日在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59 号文化大厦公司 1905 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临时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提前以当面送达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6 名，出席会议董事及董事授权代表共 6 名，其中王原董事因公务出差无法亲自出席会议，书面委托陆朝昌董事代行表决权。本次董事会会议的主持人为公司副董事长陶刚先生。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部分成员及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1.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鉴于赵洋先生于 2014 年 9 月 13 日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公司董事会聘任魏晓静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结束日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日期一致。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张勇、赵鲁平对董事会聘任魏晓静先生担任董事会秘书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1）任职资格合法

经审阅魏晓静先生的个人简历，魏晓静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关于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规定，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的情况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况。

(2) 提名方式、聘任程序合法。

董事会提名及聘任魏晓静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3) 经了解，我们认为魏晓静先生的年龄、身体、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

魏晓静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后，将不再担任证券事务代表。魏晓静先生简历如下：男，汉族，出生于 1982 年 10 月，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北京华丰能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05 年 8 月-2006 年 2 月任职于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2006 年 2 月起任职于公司，曾任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办公室副总经理、证券事务代表、职工监事。

赵洋先生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后，还将继续担任公司副总裁。公司董事会对赵洋先生担任董事会秘书期间，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2. 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鉴于杨志远先生于 2014 年 9 月 12 日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公司董事会聘任苏鸣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结束日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日期一致。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张勇、赵鲁平对董事会聘任苏鸣先生担任财务总监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1) 任职资格合法

经审阅苏鸣先生的个人履历，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的情况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况。

(2) 提名方式、聘任程序合法。

聘任苏鸣先生担任财务总监的提名及聘任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3) 经了解，苏鸣先生的年龄、身体、教育背景、工作经历能够胜任所聘

岗位的职责要求。

苏鸣先生简历如下：男，汉族，出生于 1978 年 10 月，本科学历，北京大学会计硕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现任公司财务总监、财务部总经理。2003 年至 2006 年任职于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2006 年 2 月起任职于公司，曾任财务部副总经理。

杨志远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董事会对杨志远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9 月 15 日